

证券代码：831816

证券简称：兴锐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提出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收到终止挂牌决定

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9月08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公告(2023)349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若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

公司未在期限内提出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一款及第二款的规定，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自2023年09月25日起复牌，并于2023年10月17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兴锐”。

二、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确保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稳定、有序进行。

三、挂牌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 公司联系人：陆女士

联系电话：13553826917

邮箱：lcl6726@xinruidg.cn

联系地址：东莞市黄江镇旧村

(二) 券商联系人：闫先生

联系电话：0769-22119285

邮箱：yanming@dgzq.com.cn

联系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金源中心 25 楼

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09 月 21 日